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3005

单位名称：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一)承担全省不可移动文物的调查、保护、研究工作。
- (二)研究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规范和标准，编制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和勘察设计方案。
- (三)承担重要文物保护工程的修缮施工任务，开展文物建筑传统工艺、技术、材料、病害研究和咨询。
- (四)承担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档案、信息资料整理和保管工作，开展不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及现代科技、信息技术在文物预防性保护中的应用研究。
- (五)负责文物资产资源统计汇总及相关平台建设，负责文物建筑构件征集、收藏、保护、研究、展示、培训等工作。
- (六)完成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河北省文物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1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332.99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924.0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376.94
八、其他收入	8	20.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72.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01.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22.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293.84
	30			61	
总计	31	7,594.85	总计	62	7,594.85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
筑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72.13	4,018.99		1,332.99			20.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47.92	1,827.77					20.15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847.92	1,827.77					20.15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847.92	1,827.77					20.1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24.21	2,191.22		1,332.99			
20702	文物	3,508.21	2,175.22		1,332.99			
2070204	文物保护	3,508.21	2,175.22		1,332.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
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01.01	1,924.07	3,376.9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24.07	1,924.0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924.07	1,924.07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924.07	1,924.0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6.94		3,376.94			
20702	文物	3,360.94		3,360.94			
2070204	文物保护	3,360.94		3,360.9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1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798.07	1,798.07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191.22	2,191.2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18.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89.29	3,989.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70	29.7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18.99	总计	64	4,018.99	4,018.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89.29	1,798.07	2,191.2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98.07	1,798.0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798.07	1,798.07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798.07	1,798.0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91.22		2,191.22
20702	文物	2,175.22		2,175.22
2070204	文物保护	2,175.22		2,175.2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7.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0.3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9.11	30202	印刷费	0.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4.9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5.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6.7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3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7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9	30208	取暖费	14.2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6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9.1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5.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2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7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62	30229	福利费	12.8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92.70	公用经费合计					105.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
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河北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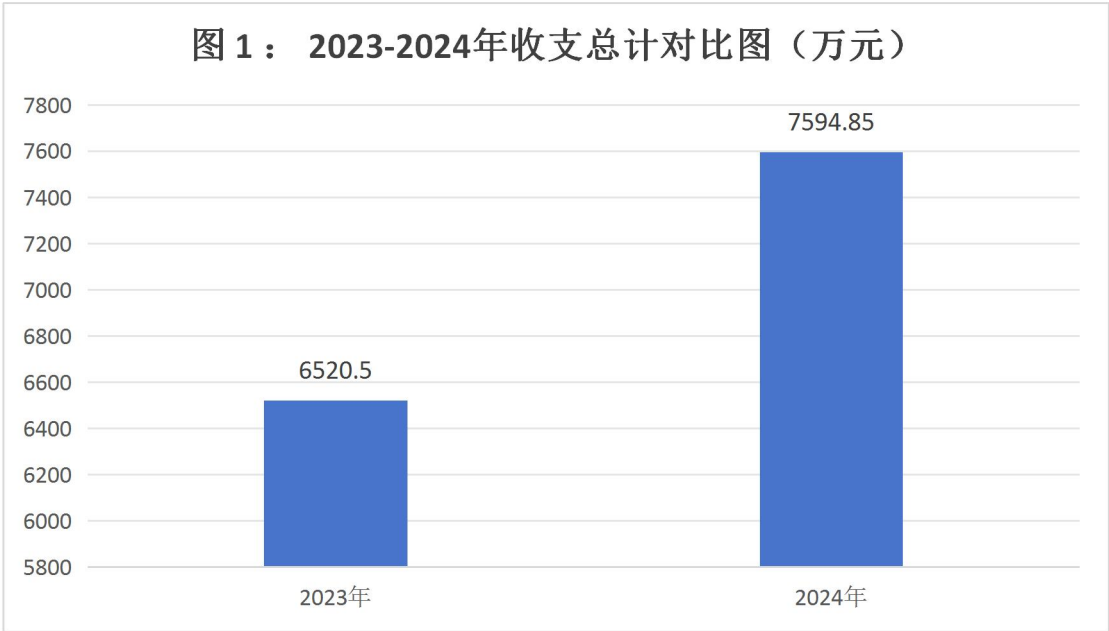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收支，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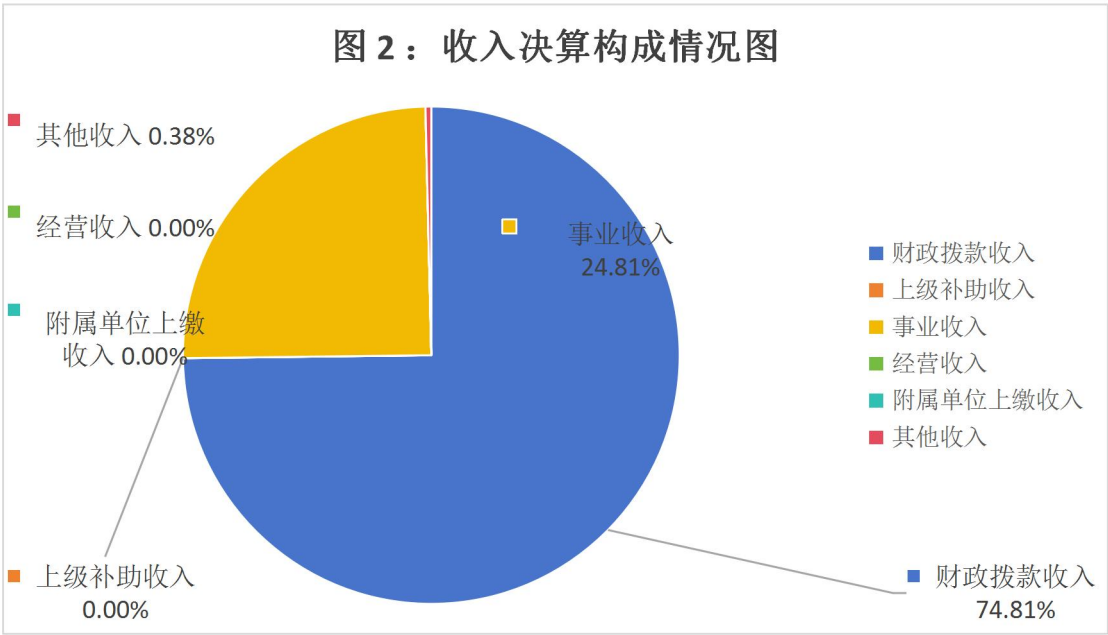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594.8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074.34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承揽的文物保护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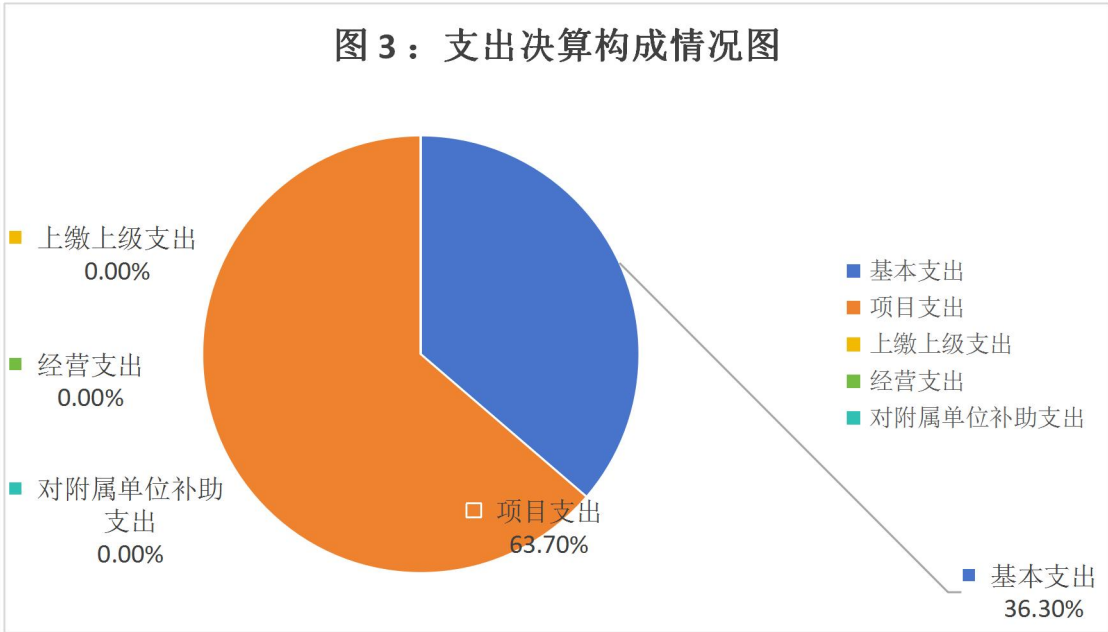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372.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18.99 万元，占 74.8%；事业收入 1,332.99 万元，占 24.8%；其他收入 20.15 万元，占 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301.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4.07 万元，占 36.3%；项目支出 3,376.94 万元，占 6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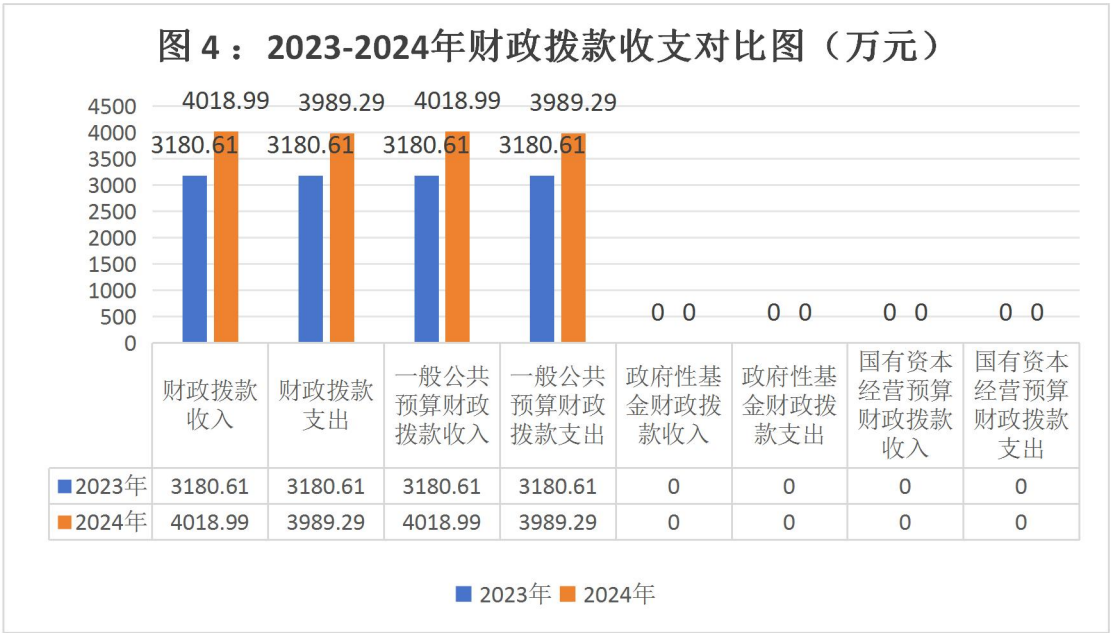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018.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838.38 万元，增长 26.4%，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影响。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18.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8.38 万元，增长 26.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影响；本年支出 3,989.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8.68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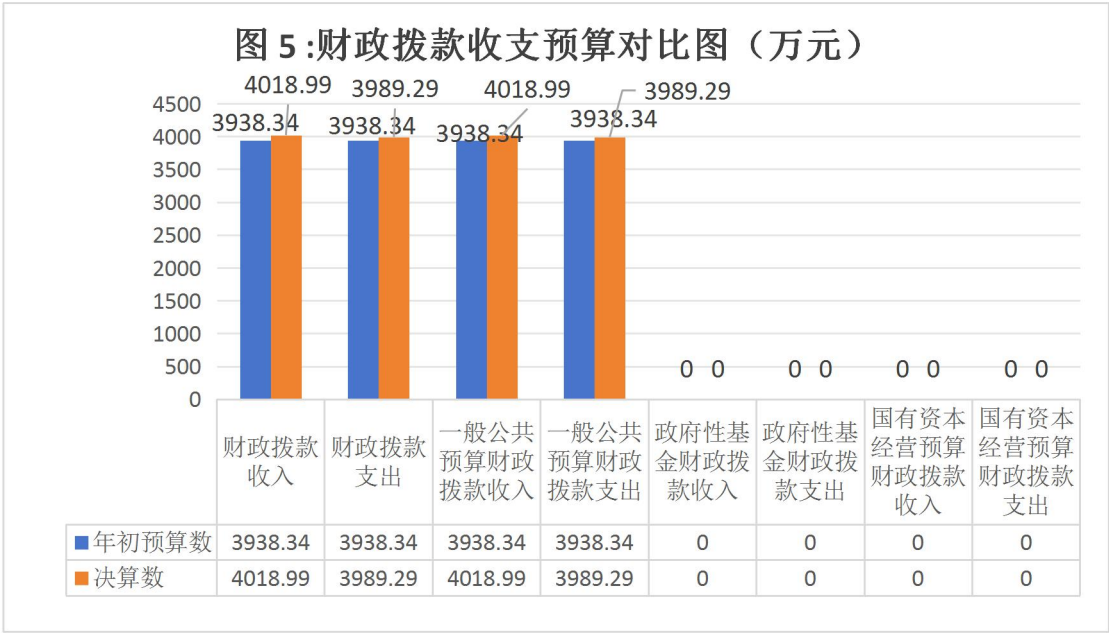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18.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8.38 万元，增长 26.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影响；本年支出 3,989.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8.68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影响。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1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比年初预算增加 80.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新录用人员经费影响；本年支出 3,98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比年初预算增加 50.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新录用人员经费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比年初预算增加 8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新录用人员经费影响；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比年初预算增加 50.9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新录用人员经费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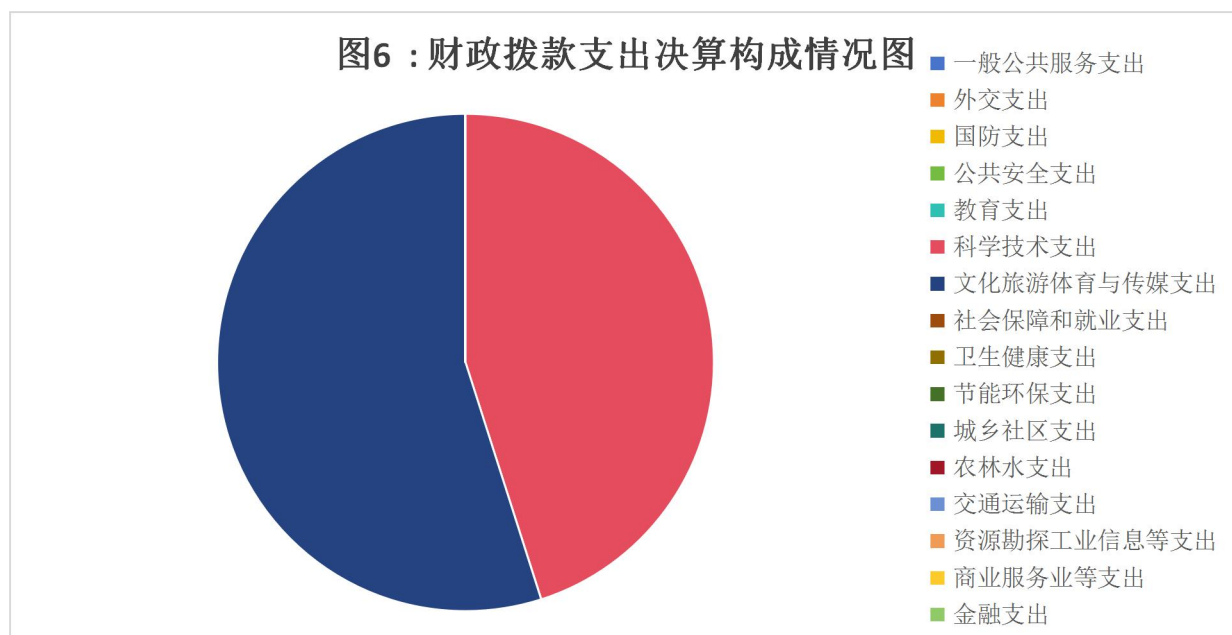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989.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学技术（类）支出 1,798.07 万元，占 45.1%，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191.22 万元，占 54.9%，主要用于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98.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9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05.37 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36.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17.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58.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58.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376.9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0 个，涉及资金 2191.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均较好的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清东陵定陵、孝陵、惠陵等文物建筑数字预防性保护项目”“河北省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石家庄市、邯郸市、邢台市、衡水市、辛集市部分）数字化项目”“2024 年度河北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遥感监测”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

（1）清东陵定陵、孝陵、惠陵等文物建筑数字预防性保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05 万元，执行数为 107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实施方案部署要求，完成了清东陵定陵、定妃园寝、裕妃园寝、孝陵、孝东陵、景妃园寝、景皇贵妃园寝、惠陵、惠妃园寝、公主园寝、昭西陵等十一座陵寝文物建筑及附属文物实施技术数据采集和制作工作，并为清东陵文物预防性保护、管理利用水平的提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未发现问题。

（2）河北省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石家庄市、邯郸市、邢台市、衡水市、辛集市部分）数字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7 万元，执行数为 19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石家庄市、邯郸市、邢台市、衡水市、辛集市 5 市所辖 301 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数字化采集，为不可移动革命文物保护、研究等工作提供了

数据支持，进一步发挥了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在党史学习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助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由于对绩效指标中成本指标的设定缺乏经验，年初设定的成本指标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内容较为宽泛。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成本指标的制定过程中，全面考虑实施方案中的内容，细化成本指标的设定。

（3）2024 年度河北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遥感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采用不同时期的优于 1 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建立了全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本底矢量数据库，摸清了文物两线范围内的用地情况，与 GIS（地理信息系统）、GPS（卫星定位系统）、移动技术相集成，通过监测变化、人工比对、空间分析等技术实现对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的定期监控，查清变化区域的类型、性质等情况，实现对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内的土地使用、工程建设、生态环境的动态变化监测。未发现问题。

（4）河北省革命文物信息及风险排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

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编制了《不可移动革命文物信息排查和报告制度》（后调整为《不可移动革命文物信息排查和日常保养制度》）；二是针对全部 77 处省保以上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开展了基本信息、保护利用现状及风险状况排查工作，相关信息全部反馈，项目组选取 12 处进行现场信息核查；三是河北省革命文物巡查 APP 已开发完成；四是对 2 处存在风险的重点革命文物委托专业技术单位进行安全性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由于部分地市未按照工作计划按时提交信息，导致项目完成时间有所延后。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应严格督促各地工作按时完成，若尚存在未能及时提交的情况，应以项目按时完成为目标继续开展项目，按未提交信息处理后续工作。

（5）河北省长城资源分布图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 9 月 30 日，全省长城资源分布图制作完成，涉密审核、审图号申请均通过，并将河北省长城资源分布图数据交付河北省文物局。未发现问题。

（6）三区文化人才选派经费（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全年预算数为 0.8 万元，执行数为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实地文物调研，针对不同情况分别提出了保护建议，提升了保护水平，促进了文旅融合；二是开展文物与古建保护技术专项培训和科普培训，促进了专业队伍建设和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三是进行“四普”工作指导，提供人才支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局限于受援地财政状况和基层文保人员素质参差不齐等因素，文物保护整体水平提升任然任重而道远。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强工作培训、协助修复、业务指导等文化人才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工作任务，进一步强化基层文物保护工作人员文物保护理念，提升基层文物保护水平。

（7）省级三区文化人才选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唐县战国中山长城洪城城墙土遗址的复原，加固人才培养等）工作，并对施工人员进行现场培训会 30 余次，还多次勘察了文物的周边保存环境，共同协助施工单位与当地村委会以及农户沟通协调占地赔偿问题。为保证城墙土遗址的加固质量和文物保护知识集思广益、出谋划策；二是圆满完成柯棣华旧址的房屋屋顶的落架大修工作；三是协助唐县文物保管所汛期野外文物安全巡

查工作 15 余处，填补了当地文物保护人员不足的问题；四是李英弟、马洪星等四位同志还组织受援单位全体职工进行了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和消防疏散演练活动，从而有效地提高了文物保护人员的火灾处置与自救能力。完成全年受援单位人员培训工作 40 余人次，2024 年度通过帮扶工作，提升当地文物保护人才技术队伍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受援单位人员还存在专业知识培养不全面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还需要进一步培养受援单位多学科人才队伍，巩固边远贫困地区单位的文物保护意识。

（8）中央三区文化人才选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2 万元，执行数为 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实地文物调研，针对不同情况分别提出了保护建议，提升了保护水平，促进了文旅融合；二是开展文物与古建保护技术专项培训和科普培训，促进了专业人才培养和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三是进行“四普”工作指导，提供人才支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局限于受援地财政状况和基层文保人员素质参差不齐等因素，文物保护整体水平提升任然任重而道远。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加强工作培训、协助修复、业务指导等文化人才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工作任务，进一步强

化基层文物保护工作人员文物保护理念，提升基层文物保护水平。

（9）省文物与古建筑保护研究院实验室升级改造和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实验室改造情况，购置文物保护修复相关仪器设备并投入使用，增强我省事业单位文物保护科研能力；二是完成实验室水、电路铺设，墙体粉刷，门窗安装，地面铺设瓷砖。利用升级改造后的实验室合理开展文物保护修复研究工作。未发现问题。

（10）文物保护保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6 万元，执行数为 42.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定期检查科技保护项目与场地并对安全措施进行完善；二是赴各地调查文物保护情况，现场帮助提升科技保养水平。未发现问题。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项目经项目综合评定，评分结果如下：10个项目平均得分 99.3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综合得分 90 分（含）以上，等级为"优"的项目 10 个，占项目总数的 100%。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